

# **WELFARE TO WORK HANDBOOK**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手冊)**

*[Replace with county's title for handbook]*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手冊

[Replace with county's title for handbook.]

何謂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Welfare to Work)，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能夠為你做些什麼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目的在於幫助你為打工做好準備並且找到一份工作。找到工作能有助於你能自力更生，並且使你的家庭享受更好的生活方式。在你找到工作以後，你將有更多的錢給你的家庭，為你的孩子樹立模範作用，增強你的自信心，並且建設未來。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是我們意欲為你設置的。這不只是另外一項政府計劃。它的範圍要廣泛得多。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的工作人員在整個過程的每一個階段中都會幫助你，為你提供重要的協助性服務，如：托兒照顧，交通，以及與工作或訓練有關的花費。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可以幫助你得到你為了自立而需要的工作。如若需要的話，你將學到所需的技能來幫助你在現今勞工隊中找到工作。如若需要的話，你也將學到所需的技能來幫助你在你本地工場中找到工作。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可以幫助你有更多的機會在你地區的私人工業，商業，或公家單位找到工作。

每個人都可以通過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而得到成功。你得到了工作，也得到了前途。而僱主則得到了有技術的勞工。

### 誰必須參加？

**強制參加者。**假如你是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 (CalWORKs) 項下的領取者，並且你得不到免除的話，你必須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你被稱為“強制參加者”。假如你是強制參加者，你必須：

- 出席由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為你安排的約談;
- 簽署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 遵守所有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規定，包括在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中的規定;

- 不可辭掉工作或減低你的收入;並且
- 在我們要求時，須提供你在被分派活動中有良好成績的證明。

我們將決定你是否必須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當：

- 你申請補助;
- 重新審核你的資格;或者
- 你的被免除狀況有改變。

自願者。即使你不被規定要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你仍可以要求參加。你將被稱為是“自願者”。可以向你的工作員查問，你如何能加入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 示範計劃 -

有些郡屬於示範計劃項下。這些計劃項目試行不同的條例來查看哪些條例最有效。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員將向你解釋[insert the name of the county]是否屬於示範計劃項下，並且是否有任何不同於在[insert the county's title for the Welfare to Work Handbook]下的條例會適用於你。

## 誰不必參加？

### 免除

你可以得到免除，並且不必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假如你：

- 年為16歲以下並且不是有監護權的家長，或者是60歲或60歲以上;
- 年為16, 17 或18歲，並且全時間上學（不是大專院校），除非你上學是作為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一個部份，或者你是有監護權的家長，則不屬這項規定;
- 是殘障，預期至少持續30天，並使你不能工作或是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並且你得到了或者在試著得到你所需要的醫療方面的幫助（假如你是十幾歲的家長，被規定要參加加州領取民眾補助十幾歲家長的教育計劃(Cal-Learn)，這項免除就不適用）;
- 懷孕並且有醫生證明你不能工作或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假如你是十幾歲的家長，被規定要參加Cal-Learn計劃的話，這項免除就不適用）;

- 是孩子的非家長照看親屬，這孩子是一位被撫養者或受到法院的監護，或者很可能會被安置在寄養照看項下，並且我們認為照看孩子使你不能正規地工作或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
- 必須留在家中照看不能自理的家人，假如這會使你不能正規地工作或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話（假如你是十幾歲家長，被規定要參加Cal-Learn計劃的話，這項免除並不適用）；
- 是六個月或更年幼孩子的家長或其他照看親屬，並且親自在為這孩子提供照看，但有下列的限制條例：
  - 你在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項下繼續領取補助期間只可以有一次為此原因得到免除。
  - 假如你在以前得到過這項免除，並且你生養或領養另外一個六個月或更年幼的孩子，你可以得到為期12週的免除。
  - 假如你是十幾歲家長，被規定要參加Cal-Learn計劃的話，這項免除並不適用。

當你申稱上面任何一項免除時，我們可以向你索取證明。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可以在任何時候檢查你的情況。

*[If the county elects to reduce and/or increase this period from 12 weeks to 12 months, insert language describing the period and the criteria for determining it. ]*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我們為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參加者開辟了很多途徑。你的途徑可能不是和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每項活動都有關係。有很多都要取決於你的教育程度和工作史。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所提供的活動描述如下。請記住：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目的是幫助你為打工做好準備並且找到一份工作，因此你可以供養你自己和你的家人。

**鑑定** - 當你開始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時，你要參加鑑定。在鑑定時，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工作員將查看你的工作史和教育程度，對協助性服務的需要，以及其他的資料來幫助郡政府決定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項目或所有的活動項目是什麼。

**尋職** - 在鑑定以後，大部份參加者將被分派到長達四週的尋職活動。然而，假如郡政府和你都同意這對你有益處的話，尋職活動時間可能會長些或短些。 [*Insert county's listing and description of specific job search services that it provides.*]

下列參加者將不被規定在鑑定後參加尋職活動，但是也可以要求他們這樣做：

- 在無津貼工作上班或者參加被批准的自己擬訂計劃(SIP)的人，假如尋職日程使他或她不能工作或參加SIP; 或者
- 十幾歲的家長，被規定要參加Cal-Learn 計劃，或者是年為19歲的有監護權的家長，沒有中學畢業文憑或一般教育發展(GED)。

**評估** - 假如在你參加尋職活動時你找不到無津貼的工作，而我們認為把分派你參加尋職活動來作為你的第一項活動對你是沒有幫助的，或者假如我們因為尋職活動不像會導致你找到工作，因而決定縮短你尋職活動的時間，那我們將為你作評估。評估的目的是讓你和我們一起訂一項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以幫助你找到工作。若要如此做，評估員將查看你的能力，興趣，工作史和教育程度，從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所提供的職業和訓練服務項目中要得到的最需要的協助性服務，估計你可以找到工作的機會，你的技能，以及你地區提供的工作，你具有的任何會限制你工作能力或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生理或心理問題，並且列出一切俱備的以及可以為你獲取的服務項目，以致使你能完成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假如你屬於自己擬訂計劃項下的話，可以根據你的評估訂立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但是假如我們需要在同時派給你另一項活動，致使你能按照規定的時數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話，我們會派你參加評估。

###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

無津貼的職業

受津貼的私人部門職業

受津貼的公家部門職業

工作經驗

社區服務

在職訓練(OJT)

基於補助款的 OJT

過渡性就業

受到協助的工作

半工半讀

自己擬訂計劃

成人基礎教育

和就業直接有關的工作技能訓練

職業方面的訓練

尋職和職業就備協助

和就業直接有關的教育

給領取者的補充教育或者GED的教導，不發文憑或證明

心理衛生，吸毒以及家庭暴力方面的服務

*[Insert county-developed descriptions of the welfare to work activities that they will provide to participants.]*

重新鑑定 - 假如在你完成了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所包括的所有活動項目以後你沒有找到工作，並且你已經受到了評估，你將參加重新鑑定，除非你已領取了18或24個月的補助。在重新鑑定時，我們將決定是否有特殊情況使你不能在你的地區找到工作。假如我們決定你並沒有特殊情況的話，將分派給你別的活動項目。假如我們決定你並沒有特殊情況的話，你將必須參加下面某一項活動：

- 無津貼的工作。
- 工作經驗。

- 和就業直接有關的工作技能訓練。
- 心理衛生，吸毒和／或家庭暴力方面的服務。

## 參加的時數

單親家庭 - 假如你是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項下單親案件中的成人，而你沒有得到免除，那你每週必須至少總共有20個小時參加被分派到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自1998年7月1日起，你每週必須至少有26個小時參加，自1999年7月1日起，你每週必須至少有32個小時參加。***[Counties that elect to implement the 32-hour requirement earlier than July 1, 1999 should modify the language to reflect the date when they will put this requirement into effect.]***

雙親家庭 - 假如你是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項下單親案件中的成人，而你沒有得到免除，你和／或你補助單位的另外那位家長每週必須至少總共有35個小時參加被分派到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註：雙方家長都可以進行參加來符合這35個小時的規定，但是你們中有一位每週必須至少參加20個小時。同時，要收到用聯邦政府的錢支付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項下的托兒照顧費，你和另外那位家長每週必須至少參加55個小時，除非你們中間有一位是殘障或者必須照看有嚴重殘障的孩子。

註：假如你參加Cal-Learn計劃，這項參加小時的規定並不適用。

## 一次參加多於一項的活動

我們可以規定你在同一時間參加多於一項的活動，假如你能夠應付的話，這和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是一致的，並且活動項目可以被安排在一起。

## 參加的良好表現

出席參加 - 當你簽署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時，你同意參加你的活動並且完成它。***[Insert county criteria for attendance.]***

良好的成績 - 規定所有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參加者要有良好的成績來完成他們被分派到的活動。***[Insert county criteria for satisfactory progress.]***

## 完成分派的活動 - *[Insert county criteria for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assignment .]*

### 協助性服務

我們瞭解，你為了成功地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不只是需要訓練和工作輔導，你還可能需要更多的項目。這就是為何我們幫助你安排和／或支付托兒照顧，交通以及與工作或訓練有關的花費。假如我們得不到其他的基金來源以支付你所有的協助性服務花費的話，我們將支付如下所述的協助性服務。

預先付款。假如你合格領取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的協助性服務付款，並且在你開始你的活動以前你需要得到協助性服務付款的話，我們將給你預先付款。那樣，你就不會缺錢用 - 即使是短時期的。

註：在1998年7月1日以前，托兒照顧的預先付款將直接付給提供者。我們不能夠把預先付款付給你。

協助性服務付款包括下列項目：

- 托兒照顧費用，假如你需要有托兒照顧來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話。你可以為你的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補助單位中的每一個孩子得到托兒照顧，但孩子必須是10歲或小於10歲。假如能取到錢的話，你的11歲或12歲的孩子也可以得到托兒照顧。同時，假如因為得不到托兒照顧會使你不能參加或得到工作的話，你也可以為和你同住但不屬於你的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補助單位中的孩子得到托兒照顧。你可以選擇你所需要的托兒種類，如：托兒中心，親戚，朋友，或者鄰居。假如你選擇你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補助單位中的人，孩子的合法監護人，家長，或是18歲以下的人作為照看者的話，我們不能支付托兒照顧費。款項可以付給持執照的托兒照顧提供者，並且，在某些情況下，可以付給並不需要持執照者。假如你的提供者不持執照，他或她必須申請審查背景(Trustline)登記，除非你的提供者是你孩子的阿姨，叔舅或（外）祖父母。我們能支付的最高費用率是根據在你所住地區一般索取的托兒費。
- 交通費用多達你去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來回路程的金額，以及你和你孩子去托兒照顧的來回路程的金額。
- 與工作或訓練有關的費用，用於作為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的一個部份所需要的書籍，工具和特殊的衣服。



假如你需要個人輔導來幫助你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並且你的社區若提供這項服務的話，我們將推薦你去那些可以給予你幫助的地方。**[Counties may insert the names of the specific entities that they will refer participants to for counseling or delete this bullet if counseling services are not available.]**

註：假如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支付的托兒照顧費，交通費，或者與工作或訓練有關的費用多過你為參加所需要的，你必須要向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作償還。但是，在你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時，假如這樣做會使你不能參加的話，你可能不必向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作償還。

## 你找到工作後的協助性服務

在你開始工作後我們將提供你案件管理和協助性服務長達12個月。只有假如你需要它們來使得你繼續工作，並且你不能在別處得到這些服務的費用的話，我們才會支付。**[Insert this language if your county elects to provide for job retention services in your county plan as specified in Welfare and Institutions Code, Section 11323.2.]**

## 選擇性付款計劃

一旦你的狀況穩定了或者你不再領取補助，我們將把你的托兒照顧補償款轉交給當地的選擇性付款計劃。一旦你去工作或過渡至不領取補助時，你並無必要更換你的托兒照顧提供者。在你不再領取福利的兩年以後，假如你仍舊需要幫助付托兒照顧費的話，你可能會合格繼續從選擇性付款計劃項下得到幫助，這要取決於你收入的金額是多少。

我們或選擇性付款計劃將直接向你的托兒照顧者付款。

你若需要更多有關支付你托兒照顧費的資料，可以去見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

## 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是很重要的。它告訴你我們和你如何一起工作使你能競爭找到工作。只要你參加在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並且領取現金補助，這項方案將保證你受到經一致協議的服務和訓練。你的方案將告訴你，你必須做什麼以及我們必須做什麼，以致使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對你有效果。

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將幫助你檢查下面每一個部份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1.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 權利和責任告訴你有關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我們的責任，以及你作為參加者的權利和責任。只要你參加在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此協議一直適用。

2. 這本 *[insert the county's title for the Welfare to Work Handbook]*。
3. 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 活動評估告訴你有關你所參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的活動。在你每一次開始一項新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時，你就要簽署一份新的活動分派書。

請查看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的每一個部份，包括這本 *[insert the county's title for the Welfare to Work Handbook]*，要仔細看。假如你有任何問題的話，務必問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你和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將簽署每一份協議書。

你必須繼續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從一項活動項目轉至另一項活動項目，直至你找到工作並且成為自力更生。

## 不參加的正當理由

我們承認你可以有正當理由不簽署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不參加在你的活動協議書中所同意的某一項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不接受所提供的工作或推薦的工作，辭掉工作，或是減少你的收入。其中有些理由和你私人有關，有些理由則和活動分派有關。

### 和你有關的理由：

- 你需要為你支付交通或者與工作或訓練有關的花費來使你能夠參加，但這些費用並未被提供。
- 你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並且你的參加會對你或你的家庭有危害。
- 在你受訓，就業或出門時沒有合理地提供持執照或免除執照的托兒照顧給：
  - 10歲或更小的孩子;或者
  - 在寄養照看下的孩子或者是保險補助金(SSI)的領取者，但是他們沒有被包括在補助單位中。

*[Insert any additional reasons that the county wants to include.]*

## 和活動分派或工作有關的理由：

- 由於年齡，性別，民族，膚色，宗教，國籍或種族，生理或心理障礙，政治背景或婚姻狀況，在工作或訓練中受到歧視。
- 從你家去工作或訓練，靠駕車，乘巴士或其它交通工具的來回路程超過兩個小時，或者假如因為你沒有交通工具必須步行的話，來回路程超過兩哩。旅程和哩程的限制不包括帶家人往返學校或往返其他托兒提供者的交通時間或哩程。註：假如你因為這個原因而不接受工作或參加被分派的活動，你將必須參加社區服務。
- 工作要求每天的時數或每週的時數超過正常或慣常的工作時數。
- 工作或訓練處的條件違反衛生安全標準，或是可能會致使你嚴重受傷或死亡。
- 職業或工作活動並不提供員工賠償金保險。
- 接受職業或工作活動會妨害或干擾被批准的教育或訓練分派，但工作經驗或社區服務則除外。
- 接受職業或工作活動會致使你違犯你工會會員的約章。

*[Insert any additional reasons that the county wants to include. ]*

## 假如你不參加會怎麼樣

正如你所知，對於所有身體健全能工作的加州工作機會和向孩子負責任計劃的申請者和領取者，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是強制的。免除項目被列在“誰不必參加”標題下的這部份內。

假如因為任何原因，你不做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你做的事，我們將採取以下措施：

對理由的斷定 - 假如你不遵循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規定的話，你有權利解釋原因。郡政府將決定這是否是正當的理由。（請看“不參加的正當理由”標題下的這部份。）

假如你對不做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所規定做的事有正當的理由，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將試著幫助你，使你能夠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假如不能作出任何改變使你能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的話，將不要求你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遵循** - 假如你不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的話，我們將寄給你一份通知。你在通知日期以後有20天的時間來遵循，或者打電話給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提出你不做規定你做的事的正當理由，或者假如你沒有正當理由的話，須同意簽署遵循計劃書，以做到規定你做的事。你若遵守這項方案的規定，就不會對你作懲罰。

**經濟制裁** - 假如你是強制的參加者（請看“誰必須參加”標題下的這部份），又假如你毫無正當理由地不遵守或拒絕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並且不簽署和填寫遵循計劃書來解決問題的話，你家庭的現金補助將被削減。

假如有任何必須參加的人不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的話，你家庭的現金補助將被削減。只有當這人沒有正當理由時，或者不簽署或填寫遵循計劃書時，才会有此經濟制裁。受到經濟制裁的人將有一段時期不能領取現金補助。

假如你的家庭是雙親家庭，因為失業而領取現金補助，對經濟制裁則有特殊的條例。假如是其中一位必須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家長造成經濟制裁，這二位家長都會失去他們的現金補助。但是未造成制裁的那位家長如若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或是得到免除，或是對不參加有正當的理由，他或她就能繼續領取現金補助。

在你第一次受到制裁時，你家庭的補助將被削減，直至你做了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你做的事並再次申請現金補助為止。對第二次制裁，你家庭的補助將被削減至少三個月。在三個月以後，假如你再次申請現金補助，並且做了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你做的事，制裁就會停止。對第三次或更多次制裁，你家庭的補助將被削減至少六個月。在六個月以後，假如你再次申請現金補助並且做了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你做的事，制裁就會停止。

**對自願者的懲罰** - 被免除參加的個人（請看在“誰不必參加”標題下的這部份）可以選擇自願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假如你自願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但是毫無正當理由地不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就會有一段時期不允許你參加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

假如你對這些規定有任何問題的話，可以見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

## 你孩子的上學規定

假如你的孩子（們）必須上學，而我們認定他或她沒有正規地去上學，（除非他或她合格參加Cal-Learn計劃）[*San Diego and Merced counties also should include children participating in school attendance projects.*]你家庭的現金補助也會被削減。你必須出示你孩子固定上學的證明，假如我們要求的話。

## 假如你不同意的話，你能做什麼

假如你不同意我們的決定，有三項行動你可以採取。

1. 州聽證 - 假如你不同意郡政府有關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所作的懲罰（請看“不參加的正當理由”標題下的這部份），你在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項下的狀態（地位），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活動，或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協助性服務所作的決定的話，你可以請求州聽證。對於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經濟制裁，你可以採用和你不同意我們對你現金補助所採取行動的相同的程序。假如你需要的話，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將幫助你提出州聽證。在得到州聽證決定以後，你可以請求再度聽證。
  - 假如你在懲罰開始以前提出州聽證的話，在聽證待決定時不會向你實施懲罰。
  - 假如你為了別的郡採取的行動而提出州聽證的話，將向你實施不同的條例。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的聽證權利表格對那些條例作了說明。你可以在任何時候索取此表格的副本。
2. 獨立評估 - 假如你不同意你評估的結果或不同意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某一位不是郡政府的代表將檢查你的評估，並且假如需要的話，可以另作一次。此獨立評估的結果將被用來設置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方案。
  - 假如你已作了獨立評估，在你等待檢查結果時不會向你實施懲罰。
3. 郡政府監督委員會制訂的合法申訴 - 這是由 [*insert the name of the county*] 監督委員會所採取的程序。你的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工作人員將告訴你這項申訴程序起什麼作用。
  - 假如你採用合法的申訴程序，你必須繼續遵守引至工作的福利計劃規定。假如你能做到的話，在對你的申訴作決定時不會向你實施懲罰。

